

2024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单位决算公开

2025年10月11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承担编制和实施全市港口总体规划、水路交通发展规划、建设养护计划，以及水路交通建设养护、管理服务的有关标准、行业规范、准入制度、政策措施等辅助性工作。2、承担水路交通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设计文件审查和项目推进等事务性工作，承担水路交通专项资金分配等事务性工作。3、承担汉江航道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管理、养护和应急保障等事务性工作。4、承担港口岸线使用、船舶交易管理、水路交通从业人员培训考核、资格认证等事务性工作。5、承担水运绿色发展的前期论证、规划研究有关的事务性工作。6、承担有关交通战备和军民融合的事务性工作。7、承担对各区港航业务指导的有关事务性工作。8、承担水路交通行政审批涉及检验检测、勘验、听证及评审等技术性工作。9、承担船舶及船用产品的审图及检验的技术性工作。10、承担行业统计、技术创新、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技术性工作。11、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单位
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 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008.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8.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63.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32,370.3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85.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008.48	本年支出合计	57	33,008.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3,008.48	总计	60	33,008.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 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 60行＝（57＋58＋59）行。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008.48	33,008.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1	88.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57	63.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57	63.57					
20811			残疾人事业	0.57	0.5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7	0.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7	24.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7	24.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91	263.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91	263.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8.23	188.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68	75.6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2,370.34	32,370.3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1,366.55	31,366.55					
2140123			航道维护	6.8	6.8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1,359.75	31,359.75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03.79	1,003.79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39	39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964.79	964.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62	28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62	28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32	196.32					
2210202			提租补贴	37.3	37.3					
2210203			购房补贴	52	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3008.48	5187	27821.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61	88.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57	63.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63.57	63.57				
20811			残疾人事业	0.57	0.5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7	0.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4.47	24.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4.47	24.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91	263.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91	263.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8.23	188.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68	75.6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2370.34	4548.86	27821.4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1366.55	4546.69	26819.86			
2140123			航道维护	6.8		6.8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1359.75	4546.69	26813.06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03.79	2.17	1001.62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39		39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964.79	2.17	962.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62	28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62	28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32	196.32				
2210202			提租补贴	37.3	37.3				
2210203			购房补贴	52	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008.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8.61	88.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3.91	263.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32370.34	32370.3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5.62	285.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008.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008.48	33008.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3008.48	总计	64	33008.48	33008.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33008. 48	5187	27821. 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 61	88. 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 57	63. 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 57	63. 57	
20811			残疾人事业	0. 57	0. 5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 57	0. 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 47	24. 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 47	24. 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 91	263. 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 91	263. 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8. 23	188. 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 68	75. 6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2370. 34	4548. 86	27821. 4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1366. 55	4546. 69	26819. 86
2140123			航道维护	6. 8		6. 8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1359. 75	4546. 69	26813. 06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03. 79	2. 17	1001. 62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39		39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964. 79	2. 17	964. 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 62	285. 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 62	285. 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 32	196. 32	
2210202			提租补贴	37. 3	37. 3	
2210203			购房补贴	52	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04.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7.6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04.96	30201	办公费	21.9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27.26	30202	印刷费	0.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034.73	30205	水费	2.3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4.11	30206	电费	41.8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03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6.5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	30211	差旅费	20.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6.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0.05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6.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65.31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3			
30302	退休费	1914.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8.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8.16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4.4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3.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7			
人员经费合计		4869.33	公用经费合计					317.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说明：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说明：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19		5.19		5.19		5.19		5.19		5.1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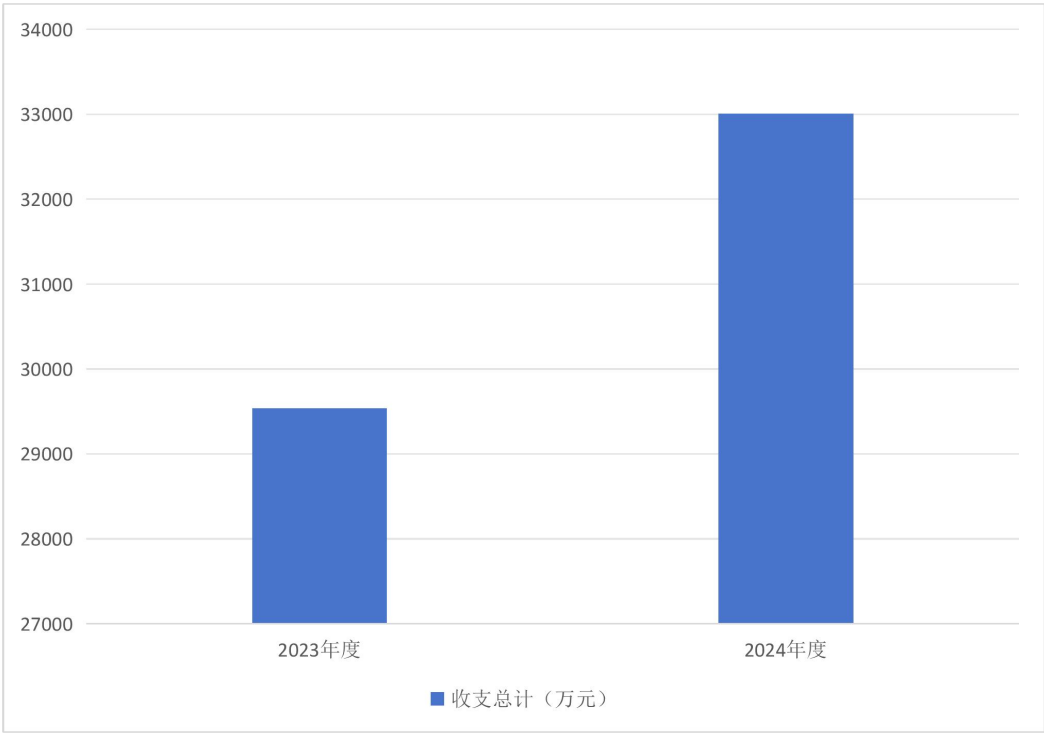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33,008.48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471.01万元，增长11.8%，主要原因是增加航运航线补贴等对企业补助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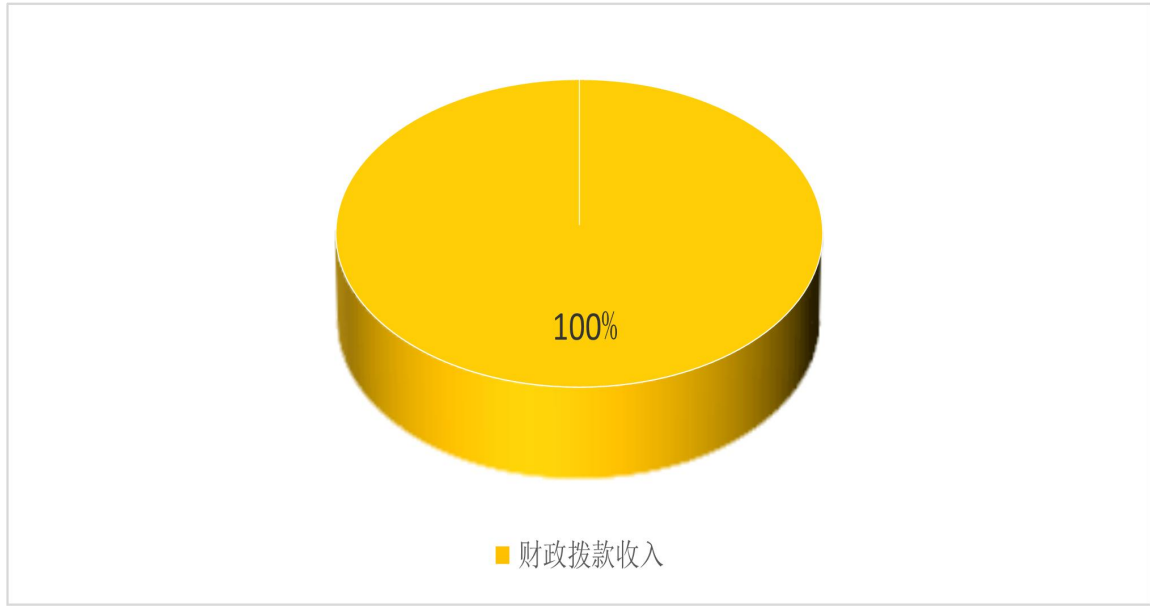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3,008.4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3,471.01万元，增长11.8%，主要原因是增加航运航线补贴等对企业补助资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008.48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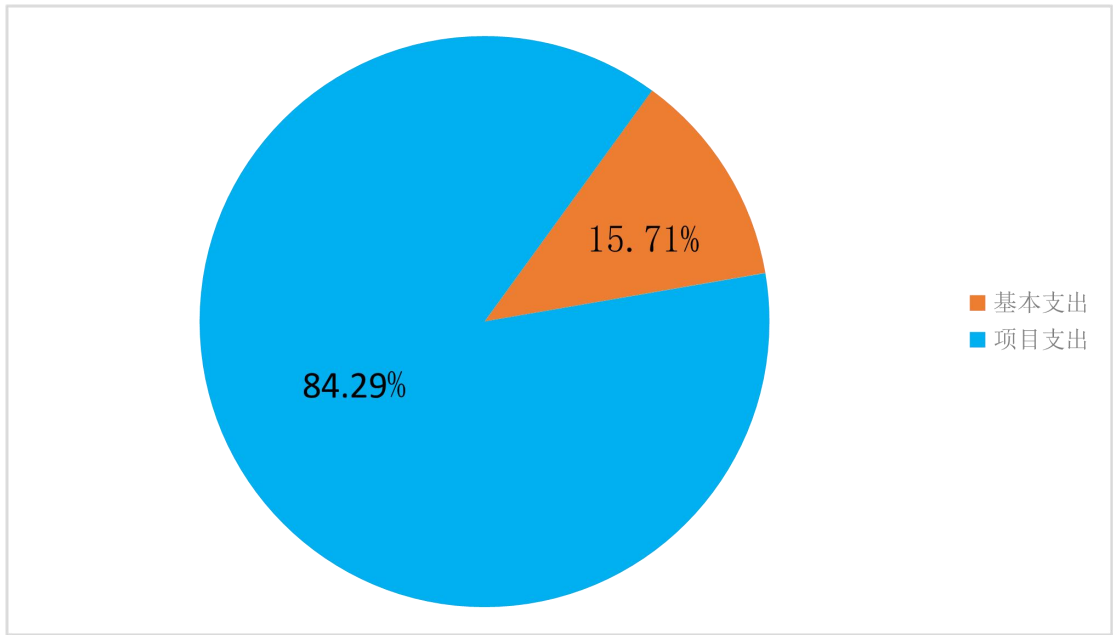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3,008.4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3,471.01万元，增长11.8%，主要原因是增加航运航线补贴等对企业补助资金。其中：基本支出5,187万元，占本年支出15.7%；项目支出27,821.48万元，占本年支出84.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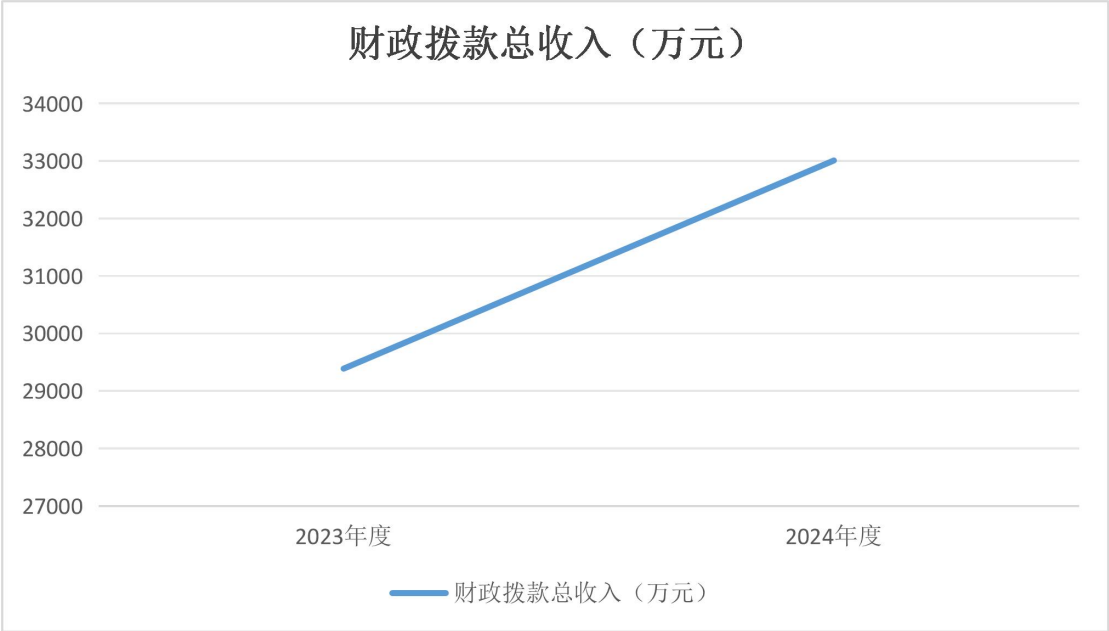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总计33,008.4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总计各增加3,471.01万元，增长11.8%。主要原因是增加航运航线补贴等对企业补助资金。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008.48万元，比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3,471.01万元，增长11.8%，主要原因是增加航运航线补贴等对企业补助资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008.4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471.01万元，增长11.8%。主要原因是增加航运航线补贴等对企业补助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008.4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类）88.61万元，占0.03%。年初预算为78.57万元，支出决算为88.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8%。主要用于在职和其他人员职工养老、年金、工伤、失业、残疾人保障等社会保险缴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63.91万元，占0.1%。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142.95万元，支出决算为26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4.6%。主要是用于在职和其他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3. 交通运输支出(类)32,370.34万元，占98%。年初预算为5,220.19万元，支出决算为32,370.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0%。主要是用于港航事业日常保障项目支出，并年中增加了航运航线补贴等对企业补助资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85.62万元，占0.9%。年初预算为155.02万元，支出决算为285.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4.3%。主要是用于在职和其他职工住房公积金、货币化补贴等保障。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596.73万元，支出决算为33,008.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9.8%。其中：基本支出5,187万元，项目支出27,821.48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交通运输支出27,821.48万元，主要成效是完成航运航线补贴资金的发放，减轻航运企业负担，促进水路运输行业发展。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3.57万元，支出决算为63.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57万元，支出决算为0.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43万元，支出决算为24.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9.6%。主要是因为开支了其他人员社保缴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7.27万元，支出决算为188.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9.8%。主要是因为开支了其他人员医疗保险。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5.68万元，支出决算为75.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航道维护（项）。年初预算为10.4万元，支出决算为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4%，主要原因是航道维护项目质保金要跨年支付。

7.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6,675.63万元，支出决算为31,359.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9.8%。主要是用于港航事业日常保障项目支出，并年中增加了航运航线补贴等对企业补助资金。

8.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年初预算为39万元，支出决算为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34.17万元，支出决算为964.79万元。支出预算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其他人员社保缴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6.34万元，支出决算为196.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4.6%。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主要是开支了其他人员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0.51万元，支出决算为3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1.9%。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主要是开支了其他人员提租补贴。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8.17万元，支出决算为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4.6%。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主要是开支了其他人员购房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18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869.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04.96万元、津贴补贴127.26万元、绩效工资1,034.7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74.1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23.03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26.5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7万元、住房公积金196.32万元、医疗费0.05万元、退休费1914.13万元、抚恤金8.02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743.16万元。

公用经费317.6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1.97万元、印刷费0.65万元、水费2.31万元、电费41.82万元、邮电费3.98万元、差旅费20.31万元、租赁费6.58万元、培训费1.13万元、委托业务费38.16万元、工会经费45万元、福利费94.4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19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51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0.1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5.47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5.6万元，支出决算为5.19万元，完成预算的33.3%。比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66万元，减少了41.5%。主要原因：加强了公务车管理，按照上级要求，年中调剂给综合执法3台公务车、公路中心1台公务车后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减为9台，减少了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5.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3%，其中：

(1) 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年度未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费5.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3%。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9辆。

3. 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83.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2.3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20.9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83.2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83.2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共有车辆9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9辆。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7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27,821.4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中心稳步开展航线补贴工作，加强与航运企业的沟通合作，促进航运业发展。探索开发电子审图系统。实现船舶审图全过程数字化，无纸化，提升审图效率。增强安全保障能力。开展安全知识培训，邀请专家进行

授课，不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开展武汉市危货码头安全督导工作，督促企业不断完善安全生产条件，确保安全生产。

(二) 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7,821.4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港航建设保持势头，航运市场持续复苏，行业管理有效加强，营商环境加快优化，审批效率再提升，水上安全平稳有序。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4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4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日常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1.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66.67万元，执行数为27,821.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港航建设保持势头，航运市场持续复苏，行业管理有效加强，营商环境加快优化，审批效率再提升，水上安全平稳有序。

2.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日常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2023年实施了单位整体绩效自评，2024年度应用了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主要体现在：合理统筹资金分配工作，研究确定预算绩效管理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较好地确保了预算执行进度和资金使用效能，降低运行成本。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4年度武

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港航事业日常保障经费项目自评表》。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不断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不断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港航建设取得实效。**《武汉港总体规划》(2035年)正式获批，2024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0.01亿元，按期完成目标。武汉港永安堂港区龙欣物流码头改建工程等4个项目通过验收；阳逻国际港集装箱铁水联运二期加快建设；武汉港江夏港区金水作业区一期码头等3个项目如期开工；武汉港核心区趸船码头改造提升(粤汉客运码头)等7个项目加速推进前期工作。

2. **运输生产持续向好。**全年完成港口货物吞吐量1.4178亿吨，同口径同比增长6.9%；累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187.63万标箱，同口径同比增长0.1%；完成集装箱铁水联运23.16万标箱，同比增长44.47%。审核完成2024年前三季度水铁联运集装箱等类别的航运航线补贴共2.13亿元。加密航线网络，“武汉—黄石”“武汉—大连”等集装箱航线相继开通，长江中游首条散杂货国际班轮航线“印尼拉博塔港—武汉阳逻港”国际直航航线开通。

3. **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迎检工作圆满完成。**加快砂石集并中心建设。召开10次专题调度会，现场督导4次。东西湖区砂石集并中心项目已开工建设，江夏区砂石集并中心预计2025年一季度实质性开工建设，其余5个区正有序推进。提升船舶污染防治水平。配合做好船舶污染防治资金补助工作，督促各区落实辖区内船舶水污染物全免费接收及闭环管理机制，完成全市船舶水污染物接收能力与污染物产生量匹配情况评估报告。船舶垃圾、生活污水、含油污水等三类主要船舶水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率均在99%以上，整体转运处置良好。规范化学品船舶洗舱。召开全市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规范洗舱工作推进会，宣讲危险化学品船舶洗舱补助政策。化学品洗舱站开展船舶洗舱作业同

比增长65.8%，接收转运处置洗舱水同比增长101.6%。推进港口岸电设施建设使用。完成京二码头泊位建设通电，实现集装箱、汽车滚装、客运、件杂和干散货等专业化泊位岸电供应能力全覆盖，低压岸电设施接插件改造全部达到国家标准。大力推广新能源动力船舶建设。本年度建成并投入运营新能源运输船舶1艘，在建11艘，新能源动力类型涵盖了纯电动、双燃料、LNG和电驱混动等多种新能源形式。

4. 服务效能有效提升。完成武汉港高质量发展（“十四五”期）研究，提出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措施与建议。编写、完善武汉港口史，并通过省级和市级评审，即将出版。改造完成新洲区辛冲渡口等7处渡口的“美丽乡村渡口”提升工作。严格执行航道维护管理规范，坚持每天二个航次的巡查，做到标位准确、灯光明亮、规格完整、密度合理，全年累计出动639次航道艇，巡航1277航次，设标95440座次，管辖航段未发生一起水上交通事故。小切口升级汉江（武汉段）航道管理系统，整合现有水运平台，让市交通局、综合执法支队（水路支队）和中心数据实现共享共用。建立长沙武汉区域内船舶检验合作机制，签订船舶检验通检互认协议，实现在长沙、武汉区域内的营运船舶“就近申请、就近检验、就近发证”。完成市级机构和下属五个区级机构的渔船检验职能交接，举办渔船检验培训班，并分步对辖区现有渔船进行技术摸底、安全校核，补充基本图纸资料。

5. 安全生产平稳有序。督导重点时段安全工作。顺利完成“五一”“十一”等重大节假日、重点时段水上交通安全督导。妥善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天气和汛期、枯水期航道状况，确保汉江武汉段航道畅通。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行动。印发《全市水上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明确任务、责任措施和攻坚时间。开展“减量控行”、“查险除患 安全迎新”等系列行动，累

计参检188人次，检查企业84家，发现隐患109处并全部整改完毕。举办安全培训。以“安全生产月”活动为契机，组织开展辖区水运企业安全生产培训，要求企业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理念，不折不扣抓好水上交通安全生产工作。定期组织安全警示教育，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意识入脑入心、见行见效，筑牢安全生产思想防线。

6.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实时更新重大行政许可事项和非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实质性审查表、勘验表内容，认真梳理涉及我中心的水路交通运输营商环境工作事项并推动落实。应用船舶电子审图系统，实现船舶审图在线申请、审查、流转、审批。累计开展内河船员考试18场，服务船员558人次。受理营运检验船舶436艘次，船舶图纸审查77套，建造检验船舶9艘，船用产品检验543批次。制定“双评议”工作方案，做到组织到位、记实到位、监督到位，坚持每日录入接受评议、每周通报、每月调度，截至目前录入事项1234件，评议977件，满意率100%。

7. 党的建设显著加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大会，安排部署2024年党建工作。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召开党委会17次，集体研究重大事项。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主要领导讲授纪律党课。紧盯重要节点、关键岗位和重要领域，注重抓早抓小，做细做实日常监督，充分运用“第一种形态”对日常工作中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进行提醒、警示。积极配合市交通局巡查整改工作，对照共性问题清单认真自查、举一反三，自觉做到即知即改、未巡先改。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体系建设，召开党员大会补选党委委员，组织7个在职党支部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应邀参与湖北交通会客厅直播活动，宣传绿色水运文化，提升行业影响力。开展“绿色港航，环保毅

行”徒步比赛等活动，增强干部职工凝聚力、向心力，营造良好干事氛围。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港航建设取得实效	《武汉港总体规划》(2035年)正式获批，2024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0.01亿元，按期完成目标	武汉港永安堂港区龙欣物流码头改建工程等4个项目通过验收；阳逻国际港集装箱铁水联运二期加快建设；武汉港江夏港区金水作业区一期码头等3个项目如期开工；武汉港核心区趸船码头改造提升(粤汉客运码头)等7个项目加速推进前期工作。
2	运输生产持续向好	全年完成港口货物吞吐量1.4178亿吨，同口径同比增长6.9%；累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187.63万标箱，同口径同比增长0.1%；完成集装箱铁水联运23.16万标箱，同比增长44.5%。	审核完成2024年前三季度水铁联运集装箱等类别的航运航线补贴共2.13亿元。加密航线网络，“武汉—黄石”“武汉—大连”等集装箱航线相继开通，长江中游首条散杂货国际班轮航线“印尼拉博塔港—武汉阳逻港”国际直航航线开通。
3	第三轮	加快砂石集并中心	提升船舶污染防治水平。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中央环保督察迎检工作圆满完成	建设。召开10次专题调度会，现场督导4次。东西湖区砂石集并中心项目已开工建设，江夏区砂石集并中心预计2025年一季度实质性开工建设，其余5个区正有序推进。	配合做好船舶污染防治资金补助工作，督促各区落实辖区内船舶水污染物全免费接收及闭环管理机制，完成全市船舶水污染物接收能力与污染物产生量匹配情况评估报告。船舶垃圾、生活污水、含油污水等三类主要船舶水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率均在 99%以上，整体转运处置良好。规范化学品船舶洗舱。召开全市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规范洗舱工作推进会，宣讲危险化学品船舶洗舱补助政策。化学品洗舱站开展船舶洗舱作业同比增长 65.8%，接收转运处置洗舱水同比增长 101.6%。推进港口岸电设施建设使用。完成京二码头泊位建设通电，实现集装箱、汽车滚装、客运、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件杂和干散货等专业化泊位岸电供应能力全覆盖，低压岸电设施接插件改造全部达到国家标准。大力推广新能源动力船舶建设。本年度建成并投入运营新能源运输船舶 1 艘，在建 11 艘，新能源动力类型涵盖了纯电动、双燃料、LNG 和电驱混动等多种新能源形式。
4	服务效能有效提升	完成武汉港高质量发展（“十四五”期）研究，提出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措施与建议。编写、完善武汉港口史，并通过省级和市级评审，即将出版。	加快推进老旧运输船舶淘汰更新。改造完成新洲区辛冲渡口等 7 处渡口的“美丽乡村渡口”提升工作。严格执行航道维护管理规范，坚持每天二个航次的巡查，做到标位准确、灯光明亮、规格完整、密度合理，全年累计出动 639 次航道艇，巡航 1277 航次，设标 95440 座次，管辖航段未发生一起水上交通事故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故。小切口升级汉江（武汉段）航道管理系统，整合现有水运平台，让市交通局、综合执法支队（水路支队）和中心数据实现共享共用。建立长沙武汉区域内船舶检验合作机制，签订船舶检验通检互认协议，实现在长沙、武汉区域内的营运船舶“就近申请、就近检验、就近发证”。完成市级机构和下属五个区级机构的渔船检验职能交接，举办渔船检验培训班，并分步对辖区现有渔船进行技术摸底、安全校核，补充基本图纸资料。
5	安全生产平稳有序	督导重点时段安全工作。顺利完成“五一”“十一”等重大节假日、重点时段水上交通安全督导。妥善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天气和汛期、枯水期航道状况，确	印发《全市水上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明确任务、责任措施和攻坚时间。开展“减量控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保汉江武汉段航道畅通。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行动。	行”、“查险除患 安全迎新”等系列行动,累计参检188人次, 检查企业84家,发现隐患109处并全部整改完毕。举办安全培训。以“安全生产月”活动为契机,组织开展辖区水运企业安全生产培训,不折不扣抓好水上交通安全生产工作。定期组织安全警示教育,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意识入脑入心、见行见效,筑牢安全生产思想防线。
6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实时更新重大行政许可事项和非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实质性审查表、勘验表内容,认真梳理涉及我中心的水路交通运输营商环境工作事项并推动落实。	应用船舶电子审图系统,实现船舶审图在线申请、审查、流转、审批。累计开展内河船员考试18场,服务船员558人次。受理营运检验船舶436艘次,船舶图纸审查77套,建造检验船舶9艘,船用产品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检验 543 批次。制定“双评议”工作方案，做到组织到位、监督到位，坚持每日录入接受评议、每周通报、每月调度，截至目前录入事项 1234 件，评议 977 件，满意率 100%。
7	党的建设显著加强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大会，安排部署2024年党建工作。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召开党委会17次，集体研究重	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主要领导讲授纪律党课。紧盯重要节点、关键岗位和重要领域，注重抓早抓小，做细做实日常监督，充分运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大事项。	“第一种形态”对日常工作中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进行提醒。积极配合市交通局巡查整改工作，对照共性问题清单认真自查、举一反三，自觉做到即知即改、未巡先改。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体系建设，召开党员大会补选党委委员，组织7个在职党支部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应邀参与湖北交通会客厅直播活动，宣传绿色水运文化，提升行业影响力。开展“绿色港航，环保毅行”徒步比赛等活动，增强干部职工凝聚力、向心力，营造良好干事氛围。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航道维护(项)，反映内河航道整治、维护方面的支出。

7、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8、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反映对公共交通运输企业的补助支出。

9、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反映其他交通运输支出中除对公共交通运营补助以外的其他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4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 二、2024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港航事业日常保障经费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4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 自评得分

通过对 2024 年度整体绩效预算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的汇总分析，本项目自评结果为 97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本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33008.48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33008.48 万元，实际执行 33008.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设置 7 个二级绩效指标，均实现年初目标值，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具体完成情况详见《2024 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3. 未完成的绩效指标

无。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本项目上年度实施了部门绩效自评，上年度所有绩效指标均完成年初指标值。

2. 本年度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拟将本次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

排的重要依据，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附件：2024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填报日期： 2025年5月21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5186.99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27821.48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33008.48	33008.4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 (40 分)		完成港航事业日常保障工作，加强行业服务和管理，保障安全，推动水运平安发展。					
年度 绩效 指标 1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20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数量指标		75 公里	75 公里	10
		质量指标 (10 分)	汉江航道通航 保证率		≥97%	≥97%	10
	效益指 标 (1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受监项目重特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0 起	0 起	10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社会满意度		≥97%	97%	9
年度绩效目标 2 (40 分)		通过加大航线培育力度，吸引集装箱源在武汉港集聚，提升武汉新港核心港、枢纽港地位，加快推进武汉航运中心建设。					
年度 绩效 指标 2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15 分)	数量指标(5 分)	中三角省际集装箱公共班轮开行航次 数		300 航次	914 航次	10
		质量指标 (10 分)	汉江航道通航 保证率		97%	97%	9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效益指 标 (5 分)	经济效益指标 (5 分)	补贴政策兑现满意度		≥97%	≥97%	9
总分		97 分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考核指标不健全，人为主观因素很大，考核具有很强的主观性。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1. 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精准度：一方面要细化预算编制，对项目内容进行详细测算， 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另一方面要在预算编制工作开展前对项目进行实地调查，结合调查结果对计划开展的工作进行合理规划，跨年度项目应分年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2. 做好项目谋划储备和前期工作。做实做细项目储备，纳入项目库的项目应当 按规定完成制定具体实施计划等各项前期工作，做到预算一经批准即可实施；暂不 具备实施条件的项目，合理评估					

	是否有必要在当年申请预算资金；按照轻重缓急， 突出保障重点的原则；针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及时进行 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紧贴年度工作计划和要点，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和年度指标值。在项目 实施过程中，对绩效指标实行动态管理，结合工作实际，及时更新调整与部门职 能、工作计划无关的绩效指标，确保绩效指标与项目内容和资金规模合理匹配。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geq$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leq$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 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 （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港航事业 日常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一）自评得分

通过对 2024 年度港航事业日常保障项目绩效预算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的汇总分析，本项目自评结果为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本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27821.48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27821.48 万元，实际执行 27821.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设置 4 个二级绩效指标，均实现年初目标值，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具体完成情况详见《2024 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港航事业日常保障经费项目自评表》。

3. 未完成的绩效指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本项目上年度实施了部门绩效自评，上年度所有绩效指标均完成年初指标值。

2. 本年度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无。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拟将本次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

排的重要依据，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附件：2024 年度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港航事业日常保障经费项目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5年5月21日

项目名称		港航事业日常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2. 财政专项资金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2. 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2. 延续性项目		3. 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7821.48	27821.4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4分)	养护航道里程 (6分)		75公里	75公里	6
			船员培训考试计划完成率 (6分)		100%	100%	6
			水运信息系统维护率 (6分)		100%	100%	6
			绿色航运项船舶水污染物 转运处置率 (6分)		≥95%	100%	6
		质量指标 (11分)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集中区域安全 评估覆盖面 (5分)		100%	100%	5
			申请船舶检验率 (6分)		100%	100%	6
		时效指标 (5分)	港口及水运企业一套表 报送及时率 (5分)		100%	100%	5
	满意度 指标 (4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40分)	水路运输企业和船员 综合满意度 (40分)		≥98%	98%	4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 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精准度：一方面要细化预算编制，对项目内容进行详细测算，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另一方面要在预算编制工作开展前对项目进行实地调查，结合调查结果对计划开展的工作进行合理规划，跨年度项目应分年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 2. 做好项目谋划储备和前期工作。做实做细项目储备，纳入项目库的项目应当 按规定完成制定具体实施计划等各项前期工作，做到预算一经批准即可实施；暂不 具备实施条件的项目，合理评估是否有必要在当年申请预算资金；按照轻重缓急， 突出保障重点的原则；针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及时进行 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紧贴年度工作计划和要点，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和年度指标值。在项目 实施过程中，对绩效指标实行动态管理，结合工作实际，及时更新调整与部门职 能、工作计划无关的绩效指标，确保绩效指标与项目内容和资金规模合理匹配。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 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分档原则: 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 、 80-50% (含50%) 、 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